证券代码:688695　　证券简称:中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83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本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尚无明确减持计划。在上述期间若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或无法全部授出而被注销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202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上述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时间及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6/6/9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
|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 2026/6/8,由公司董事会提议 |
| 预计回购金额 | 2,000万元~3,000万元 |
| 回购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回购价格上限 | 36.83元/股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回购股份方式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 回购股份数量 | 568,191股~827,287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66%~0.98% |
|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 B888600764 |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执行。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期限可自公司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2)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不得回购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方案。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558,191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6%;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及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837,287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98%。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回购用途 | 拟回购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 回购实施期限 |
|---|---|---|---|---|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568,191~827,287 | 0.66~0.98 | 2,000~3,000 |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本次回购的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83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 |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31,666,900 | 37.22 | 31,666,900 | 37.22 | 31,666,900 | 37.22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53,395,478 | 62.78 | 53,395,478 | 62.78 | 53,395,478 | 62.78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0 | 0 | 558,191 | 0.66 | 837,287 | 0.98 |
| 股份总数 | 85,062,378 | 100.00 | 85,062,378 | 100.00 | 85,062,378 | 100.00 |

注:以上数据未考虑回购期限内限售股解禁等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80,926.7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6,140.66万元,流动资产69,593.9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3,000万元(含)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3.71%、3.94%、4.31%。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足够的能力支付本次股份回购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为5.91%,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核查,在董事会作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本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尚无明确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在上述期间若实施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尚无明确减持计划。在上述期间若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执行。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或无法全部授出而被注销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6月8日)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6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和2026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具体信息如下: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B888600764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久事动娱　　公告编号:2026-048

#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7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夏坚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工作调动,夏坚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该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章华群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一、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 夏坚 | 总经理 | 2026年7月27日 | 2027年6月22日 | 工作调动 | 否 | 不适用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夏坚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夏坚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夏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总经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总经理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对本次聘任总经理事项无异议。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章华群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章华群女士简历

章华群,女,1984年8月出生,2007年7月参加工作,汉族,全日制大学、法学学士,在职研究生、公共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历任上海久事国际赛事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上海久事体育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品牌与营销总监;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副主任;绿色发展基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上海久事体育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久事动娱　　公告编号:2026-046

#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7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张正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工作调动,张正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该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张正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副董事长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 张正 | 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 2026年7月27日 | 2027年6月22日 | 工作调动 | 否 | 不适用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填补空缺前,张正先生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张正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补选董事工作。

张正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张正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久事动娱　　公告编号:2026-047

#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总经理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对本次聘任总经理事项无异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章华群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上海久事动娱文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84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盈方微,证券代码:000670)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24日、7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经公司自查并通过致函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舜元")(包括其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肖克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202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交所所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6年7月1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目前公司正会同各方组织对问询函的问题进行回复。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审议通过、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浙江舜元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浙江舜元及其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了《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上海肖克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审议通过、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相关风险具体详见《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万元~ -1,500万元。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管理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将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且净资产较低,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交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83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上海盈方微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或"债务人")于2026年7月2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向上海盈方微提供借款人民币金额30,000,000.00(大写:叁仟万)元,借款期限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10月27日止。同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上海盈方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2、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4月20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上海盈方微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以上相关担保在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可用担保额度和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公司 | 上海盈方微 | 100% | 76.19% | 20,000 | 9,500 | 10,500 | 4,730 | 7,730 | 97.52% | 是 |

注:保证范围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月3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200号2幢3层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盈方微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

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845,811,099.76 | 860,167,325.36 |
| 负债总额 | 635,297,079.71 | 655,373,740.38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66,333,333.33 | 66,333,333.33 |
| 流动负债总额 | 617,143,829.21 | 637,439,565.22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
| 净资产 | 210,514,020.06 | 204,793,584.98 |
| 项目名称 |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 2026年1月至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61,297,256.26 | 30,613,962.79 |
| 利润总额 | -23,034,590.19 | -6,020,435.07 |
| 净利润 | -23,034,590.19 | -6,020,435.07 |

上海盈方微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以下简称"甲方")

保证人: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主债权: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甲方依据其与上海盈方微于2026年7月27日签订的主合同(名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2、保证范围:乙方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5、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字(自然人适用)或盖章(单位适用)之日起生效。

6、违约:

(1)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违背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作的任何陈述、保证与承诺的,即构成违约。因此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2)乙方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的,乙方同意甲方扣划乙方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的所有账户中的款项以清偿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扣划款项与主合同币种不一致的,按扣划日甲方所公布的相应币种适用汇率计算应扣划金额。扣划日至清偿日(甲方根据国家外汇管理政策将扣划款项兑换成主合同币种并实际清偿主合同项下债务日)期间产生的利息和其他费用,以及在此期间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部分由乙方承担。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采取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任何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上海盈方微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周转的需求。上海盈方微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1.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告所述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102,310.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63.08%,其中子公司因授信需要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担保的,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4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2、上海盈方微与中国工商银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崇盛路66号高测股份A栋培训教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84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84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225,569,562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225,569,56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27.1505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27.150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琐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王目亚先生列席会议;总经理张秀涛先生和财务负责人崔久华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22,565,417 | 98.6725 | 2,772,594 | 1.2292 | 221,551 | 0.0983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4,275,050 | 94.7718 | 2,772,594 | 4.8412 | 221,551 | 0.387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智、马龙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1

#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宜昌市猇亭区荆岭路189号临港项目指挥部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94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98,292,139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11.835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长谢普乐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召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三峡新材临港汽车及电子玻璃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97,024,138 | 98.7099 | 803,001 | 0.8169 | 465,000 | 0.4732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